

保证会计信息质量的因素分析

——兼论我国企业会计信息失真的现状及其解决

厦门大学 陈汉文 赵宜江

企业所报告的会计信息与企业内外部利益集团的利益密切相关。企业内部职工据之确定所领取的奖金福利份额，经理人员据之确定可分享的企业剩余，投资者据之作出投资决策并领取红利，债权人据之作出信贷决策并领取利息，政府税务部门以之为基础进行征税。对宏观社会而言，微观企业的会计信息通过资本市场影响到社会资源的配置效率。因此，会计信息的质量备受各方利益当事人的关注。但是，在现阶段的中国，会计信息质量现状令人堪忧，会计报告严重失真，就连堪称中国企业明星的上市公司，也一直存有虚报业绩的传言，近期的“琼民源”案便是佐证。

那么，如何保证会计信息质量呢？本文拟从影响会计信息质量的因素这一视角入手，讨论信息质量保证问题，尔后分析我国会计信息失真的现状，提出一些解决办法，并对目前的某些观点与做法进行评论。

一、保证会计信息质量的内部因素和外部环境因素分析

影响财务会计信息质量的因素既有内部因素，也有外部因素。内部因素主要涉及两个方面：其一是会计处理的技术标准，即公认的会计准则；其二是财务会计系统操作人员的素质。

财务会计在其系统处理流程中，须遵循一定的技术标准，即公认会计准则。因为不同的会计处理标准会得到截然不同的信息，从而导致迥然相异的利益分割，因此，各利益集团就必然关注于财务会计处理所依据的技术标准。西方国家特别是英、美等国进行公认会计准则的制定时，需要多轮发布征求意见稿，广泛征集各利益集团的意见，其程序异常细密，最终才产生出所谓公认的会计准则。其实此乃各利益集团相互较量并妥协的结果。经过此番较量所得出的标准可以认为是公正、允当的，而依据该标准生产出的会计信息，即可认为是真实、公允的。否则会计信息必然不能真实、恰当地反映客观经济事实，信息便会失真。

会计工作是由人来完成的，而人本身是社会的人，具有复杂的情感与需求。因此，会计信息系统中的操作人员的素质同样会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会计信息质量。如果操作人员业务素质不高，不能很好地理解和遵循技术标准，那么，由该人员提供的信息质量很可能就较为低劣。如果操作人员的道德水准较差，则很可能有意曲解技术标准，生产出错误虚假的信息。

财务会计作为一个经济信息系统，存在于一定的环境之中，与其所属的环境相互作用。因此，外部环境会对财务会计信息质量产生重大影响。那么，财务会计的外部环境是什么呢？

现代财务会计产生的动因是现代企业中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企业外部的资源所有者（委托人）将其所拥有的资源（资本）委托给企业经理人员（代理人）经营管理。委托人不能亲自参与企业的运作，必然要对代理人进行监督和控制，这一套机制也就是现代企业的公司治理。委托人若对代理人事事监督，势必成本太高。如何解决这一矛盾呢？既然企业内部已

经有了一套服务于管理目的的较成熟的会计信息系统，那么借助于该套系统，编制出有关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现金流量等信息，并定期地报送给外部的资源委托人，委托人据此对代理人的业绩进行考察，这样就可为公司治理提供成本较低的信息。由此可知，从财务会计的服务目的来看，公司治理是其制度环境。而财务会计设置于企业内部，企业是其赖以运作的基础，企业的内部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则是财务会计的控制环境。二者共同构成现代财务会计的外部环境。

1. 内部控制制度。

财务会计作为一个信息系统，其反映的是企业所发生的各种经济业务、交易与事项，进入财务会计信息系统的是由这些交易与事项所产生的数据与信息。这些数据与信息来自于财务会计信息系统外部，会计系统对外部的数据与信息本身真实与否无法判定。但是，这些交易与事项及其所产生的数据与信息真实与否却能很大程度地影响财务会计的信息质量。如果业务是虚假的，即使信息系统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其进行了反映，所提供的信息依然是虚假、质量低劣的信息。尤其是企业内部若发生贪污舞弊等行为，则有关人员必然通过伪造外部信息的载体即原始凭证，篡改会计信息，来掩盖其贪污舞弊行为。因此，为了保证企业所发生的各种经济业务的真实性，保护企业财产的安全完整，以及企业会计信息的真实可靠，就必须建立起严密有效的内部控制，特别是内部会计控制制度。

可以说，没有完善、严密的内部控制制度，就不可能产生出高质量的会计信息。但这只意味着前者是后者的一个必要条件。即使有着高质量的公认会计准则、高素质的会计人员和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仍然不能保证所生产的信息一定是高质量的。因为财务会计信息系统是设置于微观企业之内，受企业经理人员领导的一个职能部门。前三个要素作用的结果，只能保证会计信息对于企业最高管理层而言是真实、可靠的，而对于企业外部的资源委托人来说则未必如此。为此还需进一步从制度层面保证会计信息的质量，这便是现代企业的公司治理结构。

2. 公司治理。

所谓公司治理，即所有者对企业的经营管理和绩效进行监督和控制的一整套制度安排。财务会计作为一个信息系统，在这套制度安排中扮演信息提供者的重要角色，成为所有者控制经营者的一个重要工具。财务会计和公司治理之间的关系是系统和环境的关系。显然，系统要与环境相适应、相协调，这样才能有助于系统、特别是人造系统的目标的实现。因此，公司治理这一制度环境在很大程度上会影响财务会计的信息质量，从而影响该系统的目标的实现程度。

我们首先分析计划经济体制下国有企业的公司治理。计划经济体制下的国有企业，所有者为国家，企业的主管部门代行所有者的职责，厂长经理直接对企业进行管理。这种体制下的国有企业存在着普遍意义上的委托代理关系，需要公司治理来监督和控制代理人。当时的公司治理制度的根本特点是最大限度地剥夺企业经理人员的经营自主权，这是与当时的各项政策环境相适应的监督成本最低的制度安排。^①

^① 参见林毅夫、蔡昉、李周著：《充分信息与国有企业改革》，上海三联书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第22—25页。

在这样的公司治理环境下，作为监督代理人工具的国有企业会计人员在企业中虽然受经理的直接领导，但却是由政府任命的，其工资由政府按统一的规定发放，从而使得会计人员在经济利益上与所在企业脱钩，保持了实质上的独立性，能直接向委托人即政府提供关于企业生产经营状况的信息。这也免去了对会计信息进行审计鉴证以提高可信度的必要。尤为重要的是，最大限度地剥夺企业经理经营自主权、财务自主权的公司治理，使得企业经理人员无法以额外的经济利益为诱饵，使会计人员与其合谋，从而无法达到欺诈委托人，损害国家利益，中饱私囊的目的。因此，这样的制度安排保证了当时体制下会计信息的高质量，使得会计信息系统能够有效地发挥作用。

那么，在发达的市场经济体制下，财务会计信息系统又是如何与公司治理相适应呢？我们以上市公司为例进行考察。

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由两个部分构成。其一是通过竞争的市场所实施的间接控制，或称外部治理。其中包括产品市场、资本市场、经理市场、兼并市场等等。这些外部市场存在激烈的竞争，给经理人员以很大的压力。例如，公司若经营不善，则产品市场上的份额会下滑，资本市场上公司股价会下跌，公司筹资会发生困难，在兼并市场上还可能被其他公司接管兼并，而经理市场则更是提供了一个成本较低廉的对经营者的惩罚机制。其二是为实行事前监督而设计的直接控制或称内部治理。内部治理是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经理组成的一个三级结构。与计划体制中的国有企业相比，在上市公司的治理结构中，经理人员拥有很大的经营自主权，公司甚至有“经理帝国”之称。经理人员完全控制了企业的财务会计信息系统，企业会计人员不但在工作上受经理的领导控制，个人经济利益亦取决于企业经理。在这种情况下，公司治理就引进了一项重要制度——对企业的财务会计信息进行独立审计。独立审计质量的保证，关键之处在于独立审计的独立性。为了增强审计的独立性，公司治理要求由股东大会来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其注册会计师。在美国，则是由公司治理结构中的审计委员会来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审计委员会隶属于董事会，其“主要目的是处理与独立审计人员的关系，改善内部审计控制，”“有绝对的权力来聘用独立审计人员，确定审计费用和解雇审计人员。”“与独立审计人员保持单独联系，接受会计师事务所有关审计报告”。^①这一制度安排保证了会计信息的高质量。

当然，在这一公司治理结构中，由于独立审计是保证会计信息质量极其重要的一个环节，因此，执行独立审计的注册会计师的个人执业能力、职业道德水准等也就会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信息质量，因而需对这些方面严加管制。

二、我国企业会计信息失真现状及其解决

在影响会计信息质量的因素方面，我国企业目前的状况又是如何呢？

1. 技术标准。到目前为止，具体会计准则，特别是有关会计处理的准则尚未出台，企业进行会计处理的技术标准仍是依据基本会计准则制定的会计制度。我国现行的会计制度由于种种原因，制定得颇不完善。比如，现行制度规定企业提取的坏帐准备比例应为期末应收帐款余额的3~5%，这一比例同我国的现实相比，明显过低。目前企业往来帐款上的相互拖欠

^① 转引自朱荣恩著：《中国证券市场独立审计研究》，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1997年版，第81页。

现象相当严重,发生的坏帐损失金额要远超过法定的坏帐准备金额。过低的坏帐准备比率,高估了企业应收帐款上的可回收额,虚增了收益。又如,企业帐上相当多的待转销项目,实际上都是损失,但由于企业一时承受不了,故长期挂帐,虚增了资产。还有,上市公司合并报表中经常出现的“合并价差”项目,财政部门对此并无有关摊销和方法的规定。从1996年起,资产重组案频频发生,以高于或低于被收购公司帐面净资产价格收购兼并的例子比比皆是。有关公司对于由此产生的正合并价差并不摊销(因为无规定可依),由此造成公司利润严重夸大,会计信息严重失真。

2. 会计人员。目前,在我国一千多万会计从业大军中,人员素质参差不齐,业务水平高低各异。就总体而言,企业中会计人员业务素质较低,无证上岗现象较多,所提供的财务报表质量较低,错误不少,甚至连基本的勾稽关系都无法保证。特别是由于思想修养不高,故意做假帐、损公肥私,甚至舞弊偷窃等现象时有发生。

3. 内部控制制度。在我国许多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中,内部管理水平不够高,内部控制制度不健全,从而导致会计信息的错、假、乱。不过,大型国有企业还是比较重视内部控制,制度也相对健全。

4. 公司治理。在现有的国有企业公司治理中,企业外部所面临的产品市场竞争变得激烈了,但是仍缺乏来自资本市场与经理市场的竞争^①,因此外部治理是不健全的。内部治理方面,国有资产投资管理部门扮演的是股东的角色,但并不是国有资本的真正所有者,相对于国有资本的真正所有者——全体人民而言,他们是代理人。这些代理人在目标函数、行为方式等方面与真正的所有者不一致或至少不完全一致。真正所有者关心的是其投入资本的保值增值,而代理人则更多地关注于自身的政绩与仕途,对报表数字的关注也主要基于其目标函数,于是便有了“官出数字,数字出官”的现象。至于国有企业的董事会,其作用也极为有限。通常情况下,董事长是由国有企业的经理人员担任,董事会其他人员亦大多由企业内部人员兼任,董事会难以发挥监督和控制经理人员的作用。作为公司治理中的一项重要制度的独立审计,由于我国注册会计师缺乏实质上的独立性以及部分人职业道德观念不强和其他原因,使得作为“经济警察”的审计名实难副。这样的公司治理制度,使得国有企业经理人员并没有受到必须提供真实的对外会计信息的太多压力。

在现有的公司治理环境下,财务会计信息系统又是如何运作的呢?改革伊始,国有企业会计人员就向企业回归。会计人员在实际工作中受企业经理的直接领导,工资是由国家规定,但奖金、福利则与企业的经济效益密切相关。会计人员的个人经济利益不再受制于政府,而是直接取决于企业的效益(即使是帐面效益),取决于企业的经理人员。会计人员在经济上丧失独立性,使得其各项工作易于受企业经理人员的干预和操纵。

既然经理人员能够掌握和控制企业的财务会计信息系统,且外部又缺乏一定的压力,尤其是对于经理人员而言,会计信息失真所带来的好处由其享有,信息失真所受的处罚则由企业而非直接责任人承担。在这样的公司治理之下,企业会计信息失真势为必然。

通过上述分析,可以看出,目前企业在保证会计信息质量的因素方面,存在各种各样的

^① 青木昌彦、钱颖一主编:《转轨经济中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人控制和银行的作用》,中国经济出版社1995年版,第123页。

缺陷。那么，目前的解决情况又如何呢？

在财务会计处理的技术标准方面，财政部正在加紧制定中国的具体会计准则。目前已经颁布了第一号具体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第二号具体准则《现金流量表的编制》等，其他各准则估计在不远的将来也会陆续出台。这些准则颁布之后，将会很大程度上克服现行会计制度存在的导致信息失真的弊端。不过，具体会计准则本身也有一个完善的问题。为此，我们有必要增加准则制定的透明度，并吸收不同利益集团的代表参与准则的制定，公开举行征求意见会等，以增强具体会计准则制定的科学性。

为了提高会计人员的素质，我国举行了较为广泛的职业教育，并确立了严格的会计资格考试制度，这将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会计人员的业务素质。然而这几年来，对会计人员的思想道德教育工作似乎重视得不够，致使弄虚作假之风蔓延。在新的形势下，我们更应该开展思想道德教育，提高会计人员的职业道德水平，从而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打下坚实的基础。

对于企业的内部控制制度，目前财政部等部门出台了一系列措施，要求加强会计基础工作，完善货币资金、购货和应付帐款、销货和应收帐款、存货和销货成本、内部审计等方面的控制制度。在这方面已初见成效。我们以为，除了这些措施之外，还有必要进一步学习和借鉴发达国家现代企业内部的控制制度，将这些先进的制度在结合我国国情的基础上，移植于我国企业内部，并使之程序化和制度化，从而保证会计信息生产流程的可靠性。此外，在可能的情况下，建议中国证监会规定所有上市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均须由注册会计师进行审核。

在公司治理方面，近年来许多专家学者赞同对国有企业实行会计人员统派统管制度，政府部门已采纳这一意见，一些地方开始这方面的试点。笔者以为，会计人员统派统管制度仍无法从根本上解决会计信息失真问题。该项制度实际上是模仿计划经济体制下国有企业会计人员的管理制度。然而，计划体制下财务会计信息系统的运作是和当时最大限度剥夺企业经理人员权力的公司治理制度环境相适应的。企业经理人员无生产、经营和财务上的自主权，即使和会计人员合谋欺诈委托人，他们也无权（无法）获得经济上的好处。而现阶段的中国，国有企业公司治理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企业经营自主权大大增强。企业经理人员权力的增大，使得他们有可能对那些受统派统管的会计人员诱之于利，合谋欺骗主管部门。正因为统派统管制度和目前国有企业的公司治理不相适应，会计信息失真仍将不可避免。

因此，笔者以为，现阶段治理会计信息失真的关键在于保证财务会计信息系统和现代公司治理二者相适应。财会人员向企业的回归，不仅是改革的趋势，也是现代企业的一个重要特点。完善国有企业的公司治理，使之具备现代企业的特点，是改善会计信息质量的一条根本性出路。当然，这是一个极其艰巨而复杂的系统工程，短期内难以实现。因此，应寻找局部突破点，这便是公司治理中的独立审计。我们以为，要加强独立审计，当前最为重要的是增强注册会计师实质上的独立性，提高注册会计师的职业道德水平，使其能以客观公正的立场对企业的财务报表提供鉴证服务，从而提高会计信息的真实性。

作者单位：厦门大学会计系

邮 编：361005